

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
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新乡市方政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摘要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 2022 年度具体实施情况：具体内容为新建钢结构厂房 2932.27 平方米，占地约 4 亩。

（三）资金预算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92.8 万元，其中县级专项资金 392.8 万元。2022 年支出 336.716709 万元。截至评价日累计支出资金 336.716709 万元，全部为河南允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项目预算资金剩余主要原因为仍有未支付的工程款和项目工程质保资金。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占地约 4 亩，主要新建钢结构厂房 2932.27 平方米。因受疫情影响项目还存在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工程进度滞后，指标设置不规范等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的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评价结论

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72.5 分，评定等级“中”，



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过程类指标权重 22 分，得分 17 分，得分率 77.27%；产出类指标权重 43 分，得分 32.5 分，得分率 75.58%；效益类指标权重 20 分，得分 8 分，得分率 40%。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日常运行制度与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相关项目收支参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二）工程进度滞后

按照合同约定，该项目应于 2022 年 11 月 01 日完工，因疫情原因，工程进度滞后，导致建设单位不能及时完成经济指标与社会效益指标。

（三）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部分指标无法衡量。基地建设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反映部分指标设置不规范、无法衡量。

四、有关建议

（一）加强内控管理，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单位应当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日常运行制度，加强和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制定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二）加快工程施工，提高作业效率



1、施工前认真做好设备、材料的进场计划，提前落实自购物资的采购、发运、质检和验收等工作，确保设备材料及时到场，避免停工待料的现象发生；确保到达现场的物资质量符合要求，避免因质量问题退货而延误工期。施工机械和周转材料的准备上应保证一定数量的库存，预备不时之需应急之用。

2、在施工配合阶段要尽可能穿插施工，采取交叉作业的方式，少占工期甚至不占工期，为马庄乡特色基地赶工程进度创造有利条件。

3、利用现场人力加班加点，延长作业时间。如当天没有完成的形象进度，连夜组织人力加班抢回来。调集精兵强将上阵，安排技术熟练的工人参与施工作业，上场要具有独立工作能力，提高作业效率。

（三）绩效管理方面的建议

强化绩效管理理念，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建议基地建设项目编制下年度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时，结合基地建设工作目标任务，充分考虑项目特点，按照清晰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等原则，科学设置绩效目标，细化绩效指标，全面反映预期达到的产出与效果，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性作用。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
(二) 绩效评价原则及依据.....	7
(三) 评价指标体系.....	9
(四) 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13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8
(一) 综合评价情况.....	18
(二) 评价结论.....	1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9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5 分).....	19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2 分).....	22
(三) 项目产出情况 (43 分).....	24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0 分).....	27
(五)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结果分析.....	31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5
(一) 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	35
(二) 工程进度滞后.....	35



(三) 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35
六、有关建议.....	35
(一) 加强内控管理，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35
(二) 加快工程施工，提高作业效率.....	35
(三) 绩效管理方面的建议.....	3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7
附件：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评分表	37



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 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号）、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号）、延津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延财〔2021〕62号）、《关于印发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延财〔2022〕79号）等文件精神，新乡市方政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接受财政局的委托，担任项目的绩效评价机构，成立项目绩效评价组（以下简称“评价组”）。评价组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项目（以下简称“基地建设项目”或“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和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部署安排，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按照《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号）、《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号）、《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豫乡振〔2022〕52号）有关要求，建立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三年滚动项目库建设，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延津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入库指南。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内容

新建钢结构厂房 2932.27 平方米，占地约 4 亩。

（2）项目实施情况

2022 年 7 月马庄乡人民政府与河南央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招标代理合同，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通过公开、公正、公平的方式确定施工单位河南允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延津县乡村振兴局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监理单位河南嘉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正式开工，预计 2022 年 11 月 1 日完工，工期 100 天，因疫情影响未按合同工期完工，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



(3) 项目组织管理

①项目组织

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马庄乡人民政府。

②项目管理

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承担项目库建设和管理的主体责任，负责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和项目库审定工作。

县乡村振兴局牵头负责项目库建设和管理工作，结合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需求，汇总后合理确定项目库储备规模，组织相关部门及时录入全国防返贫信息监测信息系统。

各项目主管部门负责对项目的科学性、合规性、可行性进行论证，并对项目资金概算进行审核把关，负责对纳入项目库中项目的建设、管理和监督工作。

财政部门负责对项目资金保障、绩效目标进行审核。

乡村两级负责项目立项申报审核和具体实施工作。

③受益方：马庄乡全体群众

3. 资金预算和使用情况

(1) 项目预算

《关于对延津县 2022 年第四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延乡振[2022]15 号文件，项目总投资 491 万元，2022 年预算资金批复 392.8 万元，其中县级



专项 392.8 万元。项目性质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 项目资金预算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92.8 万元，其中县级专项资金 392.8 万元。2022 年支出 336.716709 万元。截至评价日累计支出资金 336.716709 万元全部为河南允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项目预算资金剩余主要原因为仍有未支付的工程款和项目工程质保资金。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年度目标

本项目 2022 年度绩效目标：新建钢结构厂房 2932.27 平方米，每年收取财政投入 8% 的租金，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脱贫户就业 8 人以上，每月工资约 1500 元，增加享受政策脱贫户及监测户收入。

1. 具体绩效目标

表 1 基地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建设钢结构厂房	≥2932.27 平方米
		C21 政府采购情况	符合《中华人民



	C2 产出质量		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C22 开工及时性	实际开工时间与合同约定预计开工时间一致
		C23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C3 产出时效	C31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合同约定时间
		C32 资金支付的及时性	合同约定时间
	C4 产出成本	C41 成本节约率	≤1674.47 元
D 效益	D1 经济效益	D11 资产年收益率	≥财政投入资金8%，
		D12 集体经济年收入	不低于县财政投资总额 491 万的8%为 39.28 万元
		D13 带动享受政策脱贫户及检测对象人口收入（年收入）	≥27.496 万元



	D2 社会效益	D21 受益享受政策脱贫户数	≥ 620 户
		D22 受益监测对象户数	≥ 84 户
		D23 带动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就业数	≥ 8 人
	D3 社会满意度	D31 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在于全面掌握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内容及取得效果，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通过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对财政资金实施结果跟踪问效，掌握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工作，探析潜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建议，强化扩建项目支出责任，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城市供水扩建工作资金管理，为今后更



合理的安排项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提供决策依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对扩建项目，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开展绩效评价。本次评价期间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依据

1. 预算绩效管理类

（1）《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3）《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第二批）〉的通知》（豫财效〔2021〕8 号）

（4）《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豫财预〔2010〕138 号）

（5）《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

（6）《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 号）

（7）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 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 号）



(8) 延津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延财〔2021〕62号）

(9) 《关于印发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延财〔2022〕79号）

2. 专项业务类

(1) 延津县乡村振兴局、延津县财政局《关于对延津县 2022 年第四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延乡振[2022]15号文件；

(2) 《2022 年度马庄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拟入库公示》；

(3) 马庄乡人民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

(4) 马庄乡人民政府《关于建设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入库的审核意见》；

(5) 《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实施方案》；

(6) 延津县马庄乡人民政府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投资评审报告》延财投审（2022）068号；

(7) 关于印发《延津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的通知，延巩领[2022]5号文件；

(8) 延交财招标采购[2022]091号。



3. 其他类

(1) 延津县财政预算资金申请及批复、基地建设项目与项目相关文件资料等。

(2) 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中，通过现场调查核实获取的与本次绩效评价相关的其他资料。

(三) 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第一，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第二批）〉的通知》（豫财效〔2021〕8 号）等文件的规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相关资料，结合基地建设项目实际情况，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第二，在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的基础上，依据相关政策要求，围绕扩建项目实施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系统开展指标体系构建，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一级绩效指标合规、合理的基础上，确定二级绩效指标，细化三级绩效指标为“建设钢结构厂房面积、带动脱贫户就业人数”以适应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

第三，绩效评价小组人员对各项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适用性、可操作性进行讨论、分析，并结合县财政局业务科室和基地建设单位意见，根据指标重要性以及



历史经验，进行一级指标的权重分配，确定二级、三级指标的相应分值。

2. 指标设计原则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是对项目绩效目的的实现程度进行考核，遵循的原则如下：

（1）相关性原则：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应能综合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与绩效目标相关。

（2）重要性原则：影响项目综合绩效的可选择指标众多，进行指标体系构建时将选出最具有代表性的核心指标，摒弃其余可有可无的指标；对主要信息的评价指标进行设置时应做到内容详实、具体明确，次要信息的评价指标可以简单通过综合指标进行表现。

（3）可比性原则：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构建选取能反映项目共性的指标，使得不同项目（同类型）的绩效评价结果可进行横向比较，项目不同时期的评价结果可进行纵向比较。

（4）系统性原则：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能系统全面的反映项目实施单位对财政资金运用的全过程的综合效益；兼顾当前、局部、直接效益与长远、整体、间接效益，做到不漏不缺。

（5）经济性原则：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的信息来源渠道畅通，绩效评价指标所需真实可靠的数据资料应是可取得



的。

3. 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第二批）〉的通知》（豫财效〔2021〕8号）、延津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延财〔2021〕62号）、《关于印发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延财〔2022〕79号）等相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评价组在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上，坚持“能量化的尽量量化，不能量化的尽量细化”的基本思路，依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可操作性的设计原则。同时综合考虑绩效评价组对项目情况的了解，设定各类指标，通过分析评分的方式全面评价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共设计了4个一级指标、13个二级指标、25个三级指标，初步构建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如下：

决策指标（15分），下设3个二级指标，分别是项目立项（5分）、绩效目标（6分）、资金预算（4分），二级指标下设6个三级指标。

过程指标（22分），下设3个二级指标，分别为：资金管理（11分）、组织实施（6分）、绩效管理（5分），二级指标下共设5个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43分），下设4个二级指标，分别是：产出数量（10分）、产出质量（15分）、产出时效（11分）、



产出成本（7分），二级指标下共设7个三级指标。

效益指标（20分），下设3个二级指标，分别是：经济效益（6分）、社会效益（6分）、社会满意程度（8分），二级指标下共设7个三级指标。

表2 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A3 资金预算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5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B3 绩效管理	B31 绩效监控有效性	5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建设钢结构厂房	10
	C2 产出质量	C21 政府采购情况	5
		C22 开工及时性	5



		C23 工程质量达标率	5
	C3 产出时效	C31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6
		C32 资金支付的及时性	5
	C4 产出成本	C41 成本节约率	7
D 效益	D1 经济效益	D11 资产年收益率	2
		D12 集体经济年收入	2
		D13 带动享受政策脱贫户及检测对象人口收入（年收入）	2
	D2 社会效益	D21 受益享受政策脱贫户数	2
		D22 受益监测对象户数	2
		D23 带动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就业数	2
	D3 社会满意程度	D31 群众满意度	8
合计			100

（四）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等评价原则，具体如下：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



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绩效评价工作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项目实施方案及评分标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综合采用调查分析、比较分析、现场察验、统计计算、公众评判等评价方法，对扩建项目进行客观公正评价。

（1）调查分析法

本次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组深入基地建设项目，采取通过现场调研、实地面谈、调查问卷等方式，收集了解调研对象详细数据资料，对基地建设项目决策、过程指标资料加以分析，对项目实施过程的充分性、规范性、合规性等进行评价，侧重于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例如：建设钢结构厂房面积、带动脱贫户就业人数、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群众对基地建设项目满意度等。

（2）比较分析法

本次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组拟采取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



果比较，通过对数量指标中“建设钢结构厂房面积”三级指标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综合分析比较项目支出与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情况。

（3）现场察验法

本次绩效评价，评价组计划前往此次基地建设施工地进行考察，了解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产出指标中建设钢结构厂房面积数量指标项目情况，实地收集资料进行验证核对，对项目产出指标进一步做出评价。

（4）统计计算法

本次绩效评价，拟采用专业指标的统计计算法，对建设项目绩效评价中，“过程”指标“预算执行率”等相关数据进行统计计算，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公众评判法

本次绩效评价，我们拟通过对马庄乡居民进行问卷调查方法，对基地建设经费支出效果进行评判；对涉及基地建设周边居民进行问卷调查，以评价项目绩效满意度指标。

3. 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评价标准，对项目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评价。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



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组按照《基地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前期准备、方案设计、现场实施、分析评价、提交报告五个阶段，各阶段工作内容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

按照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延财〔2021〕62号）、《关于印发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延财〔2022〕79号）文件精神，学习绩效评价相关政策和制度规定，明确绩效评价目的和对象，搜集项目基础资料，为绩效评价项目具体实施提供保障。

2. 方案设计阶段

(1) 设定指标体系

明确指标设计原则，根据项目特点和绩效目标，构建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提交内部专家组进行讨论审核。

为保障评价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对设定的



指标体系与财政局和基地建设项目进行沟通。沟通内容主要包括：指标体系能否满足县财政局的预期评价目标和关注问题，指标是否充分反映项目的真实情况，资料是否容易搜集且易于评价操作。

（2）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评价工作方案主要包括绩效评价范围、评价思路、评价指标、工作流程等，确保评价范围描述精确、评价思路逻辑清晰、评价指标科学合理、工作流程操作性强。

3. 现场实施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工作如下：

（1）现场资料评价：评价组开展现场调研，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对现场收集的评价资料认真评价，作为指标评价的依据。

（2）沟通访谈：评价组成员根据评价目的、绩效目标，与财政局、基地建设项目进行沟通，以评价项目的实施情况。

（3）问卷调查：针对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向基地建设周边群众发放调查问卷，以评价项目产生的效益。

4. 分析评价阶段

对现场调研及问卷调查形成的资料进行汇总及分类计算，根据数据分析结果和前期材料对项目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并对各项指标进行绩效评分。对项目开展中存在的主要



问题，分析问题形成的原因，提出相关改进措施。

5. 提交报告阶段

根据项目分析评价结果拟定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书面征求财政局、基地建设项目意见，经综合分析、仔细研判，全面、客观、公正地形成最终结论并提交绩效评价正式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占地约 4 亩，主要新建钢结构厂房 2932.27 平方米。因受疫情影响项目还存在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资金支付不及时；工程进度滞后等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的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评价结论

依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采集、现场调研、访谈等过程，经综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得分72.5分，评定等级为“中”，其中：决策指标得分15分，过程指标得分17分，产出指标得分32.5分，效益指标得分8分。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标	A决策	B过程	C产出	D效益	总分
分值	15	22	43	20	100
得分	15	17	32.5	8	72.5



得分率	100%	77.27%	75.58%	40%	72.5%
-----	------	--------	--------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15分）

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预算三个二级指标。根据评价指标评分细则，实际评价得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情况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预算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2	2	
合 计			15	15	

1.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该指标满分为3分，是考核项目立项是考核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项目依据延津县乡村振兴局、延津县财政局《关于对延津县2022年第四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延乡振[2022]15号；《2022年度马庄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拟入库公示》；马庄乡人民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



村振兴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马庄乡人民政府《关于建设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入库的审核意见》；《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实施方案》；《延津县马庄乡人民政府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投资评审报告》延财投审（2022）068 号；关于印发《延津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的通知，延巩领[2022]5 号文件。认为项目的立项根据需要设立且有相关政策文件的支持、项目立项资料齐全、准确、符合相关要求。本项指标得 3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2 分）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是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经核实，项目前期编制延津县乡村振兴局、延津县财政局《关于对延津县 2022 年第四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延乡振[2022]15 号；《2022 年度马庄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拟入库公示》；马庄乡人民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马庄乡人民政府《关于建设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入库的审核意见》；《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实施方案》；《延津县马庄乡人民政府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



投资评审报告》延财投审（2022）068 号；关于印发《延津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的通知，延巩领[2022]5 号文件。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 2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3 分）

该指标满分为3分，是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依据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基本匹配，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且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本项指标得3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3 分）

该指标满分为3分，是考察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依据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了绩效指标，概括描述了项目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益。本项指标得3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该指标满分为2分，是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依据2022年6月延津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延津县马庄乡人民政府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



期项目投资评审报告》延财投审（2022）068号，招标控制价481.0477万元，基地建设资金财政预算申请491万元，全部为县级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2分。

6.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2分）

该指标满分为2分，是考察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当地实际情况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依据《延津县马庄乡人民政府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投资评审报告》延财投审（2022）068号，资金分配与项目实际相符，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22分）

过程指标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和绩效管理三个二级指标，评价组审阅了供水管网扩建项目部门收支预算文件及绩效目标批复表；项目账本、凭证及原始单据；各项制度等有关资料，进而分析得出最终结论。根据评价指标评分细则，评价得17分。具体明细如下：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	实际得分	扣分情况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0	3
	绩效管理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3	1	2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	实际得分	扣分情况
		绩效监控有效性	5	5	
合 计			22	17	5

1、资金到位率（5分）

该指标满分为5分，是考察评价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依据延津县乡村振兴局、延津县财政局《关于对延津县2022年第四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延乡振[2022]15号、财政资金扶贫项目报账提款申请单、2022年度延津县第四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分配表，下达资金392.8万元；预算资金全部到位，到位率100.00%，本项指标得分5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6分）

该指标满分为6分，是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依据相关支付凭据，支出方向全部为工程款，项目资金使用均填写财政资金报账提款申请单，资金使用范围符合财政局相关预算指标的通知，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6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该指标满分为3分，是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项目



管理制度、日常运行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经现场考察核实，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日常运行制度与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相关项目收支参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0分。

4.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3分）

该指标满分为3分，是考察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在实施过程中是否有效执行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经现场考察核实，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项目管理制度签订项目施工合同。项目日常运行未及时进行归档整理。根据评分细则，扣减2分，本项指标得1分。

5. 绩效监控有效性（5分）

该指标满分为5分，是考核实施单位是否按规定及时填报绩效监控，分析存在的问题、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改进措施。经现场考察核实，延津县马庄乡政府对项目1-10月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一次绩效监控汇总分析，按规定及时填报1-10月绩效监控。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5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43分）

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及成本四个二级指标，评价组通过现场观察、完工资料收集、查阅竣工验收报告等有关资料，进而分析得出最终结论。根据评价指标评分细则，实际



评分得分32.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
产出	数量指标	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	10	8	2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情况	5	5	0
		项目开工及时性	5	5	0
		工程质量达标率	5	2.5	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性	6	0	6
		资金支付及时性	5	5	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率	7	7	0
合 计			43	32.5	10.5

1. 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10分）

该指标满分为 10 分，考察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本项目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目标为 2932.27 平方米，评价组通过现场查勘，确认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目标为 2932.27 平方米，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2 分，本项指标得 8 分。

2. 政府采购情况（5分）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考察项目建设前期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法律规定，进行项目公开招标采购。经现场考察核实，基地建设项目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等网站发布项目招标公告，进行公开招标，



选定项目中标单位，发布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并与中标单位签订项目合同。项目采购流程完整，符合采购法的相关规定。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 5 分。

3. 项目开工及时性（5分）

该指标满分为5分，考察基地建设工程开工时间是否按照施工合同开工时间进行。2022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由延津县允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根据工程开工报告显示实际开工时间为2022年7月25日与合同约定预计开工时间一致。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5分。

4. 工程质量达标率（5分）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考察工程完工后项目验收情况。经考察核实，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由延津县允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工程 2022 年 7 月 25 日开工，预计 2022 年 11 月 1 日完工，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未进行工程验收。依据评分细则，扣减 2.5 分，本项指标得 2.5 分。

5. 项目完成及时性（6分）

该指标满分为 6 分，考核项目施工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工。经考察核实，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新建钢结构厂房约 2932.27 平方米，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正式开工，预计 2022 年 11 月 01 日完工，工期 100 天，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



在进行施工，未及时完工。依据评分细则，扣减6分，本项指标得0分。

6. 资金支付的及时性（5分）

该指标满分为5分，考核项目是否按照合同节点及时支付资金。合同约定项目开工预付工程款30%，项目完工初验后支付工程价款50%，审计验收后支付工程价款17%，剩余3%作为质保金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付清。经考察核实，2022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未及时完工。目前已支付总工程价款的70%，剩余合同节点约定的10%待项目完工初验后支付。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5分。

7. 成本节约率（7分）

该指标满分为7分，考核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2022年6月延津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延津县马庄乡人民政府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投资评审报告》延财投审（2022）068号，招标控制价481.0477万元，项目中标金额481.023871万元，成本节约率0.005%。依据评分细则，该项指标实际得分为7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20分）

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社会满意程度3个二级指标，评价组通过访谈、查阅相关文件，采用公众



评判法，对基地建设周边居民发放调查问卷，进行统计分析得出结果。根据评价指标评分细则，项目效益指标得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实际得分	扣分
效益	经济效益	资产年收益率	2	0	2
		集体经济年收入	2	0	2
		带动享受政策脱贫户及检测对象人口收入（年收入）	2	0	2
	社会效益	受益享受政策脱贫户数	2	0	2
		受益监测对象户数	2	0	2
		带动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就业数	2	0	2
	社会满意程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8	8	0
合 计			20	8	12

1. 资产年收益率（2分）

该指标满分为2分，考核项目完成后马庄乡政府每年是否达到收取入驻企业不低于政府投资总额的8%租金，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和增加享受政策脱贫户及监测户收入。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项目尚未建成，企业尚未入驻，该项指标



无法考核。依据评分细则，扣减2分，该项指标实际得分为0分。

2. 集体经济年收入（2分）

该指标满分为2分，考核项目完成后马庄乡政府每年是否达到收取入驻企业不低于政府投资总额的8%租金39.28万元，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收入和增加享受政策脱贫户及监测户收入。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项目尚未建成，企业尚未入驻，该项指标无法考核。依据评分细则，扣减2分，该项指标实际得分为0分。

3. 带动享受政策脱贫户及检测对象人口收入（2分）

该指标满分为2分，考核项目完成后项目建成后是否可增加就业岗位70个，可使全乡享受政策脱贫户620户1565人，监测对象84户282人受益，带动享受政策脱贫户及检测对象人口年收入不低于27.496万元。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项目尚未建成，企业尚未入驻，该项指标无法考核。依据评分细则，扣减2分，该项指标实际得分为0分。

4. 受益享受政策脱贫户数（2分）

该指标满分为2分，考核项目完成后项目建成后是否可增加就业岗位70个，可使全乡享受政策脱贫户620户受益。



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项目尚未建成，企业尚未入驻，该项指标无法考核。依据评分细则，扣减2分，该项指标实际得分为0分。

5. 受益监测对象户数（2分）

该指标满分为2分，考核项目完成后项目建成后是否可增加就业岗位70个，可使全乡享受政策脱贫户620户1565人，监测对象84户282人受益。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项目尚未建成，企业尚未入驻，该项指标无法考核。依据评分细则，扣减2分，该项指标实际得分为0分。

6. 带动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就业数（2分）

该指标满分为2分，考核项目完成后项目建成后是否可带动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就业数不低于8人。因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主体已完工，剩余门窗及地面正在进行施工，项目尚未建成，企业尚未入驻，该项指标无法考核。依据评分细则，扣减2分，该项指标实际得分为0分。

7. 群众满意度（8分）

该指标满分为5分，评价组依据网络调查问卷、现场访谈，马庄乡村民对基地建设项目整体工作非常满意占比90.28%，满意占4.86%，一般占4.86%，不满意占0%，满意度综合占比95.14%。依据评分细则，本项指标得8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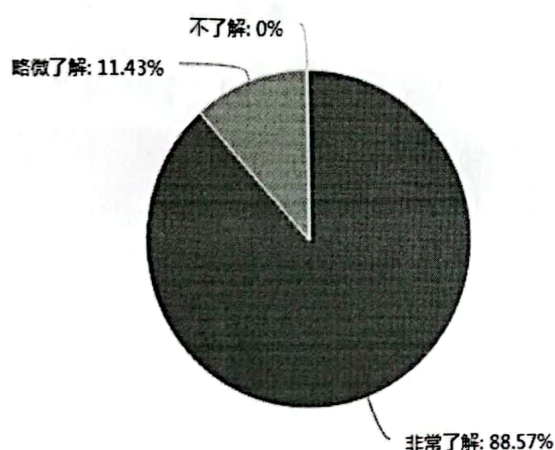


（五）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结果分析

评价组采用“问卷星”软件向马庄乡村民开展网络满意度问卷调查,共收集问卷70份,问卷综合满意度比例95.14%。
调查结果如下:

1. 您对特色产业示范基地有了解吗? (权重占比 20%)

项 目	非常了解	略微了解	不了解	合 计
满意度比率	88.57%	11.43%	0%	100.00%
份数	62	8	0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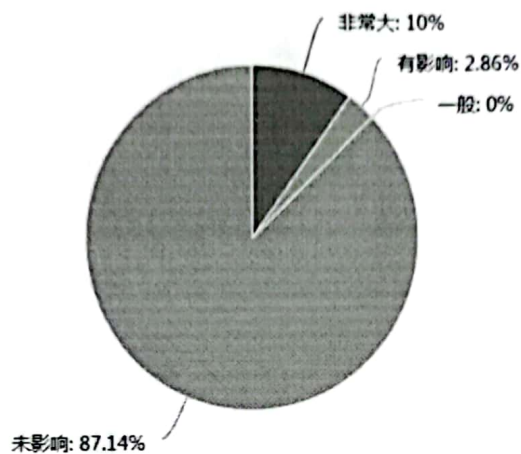


2. 特色产业示范基地项目建设过程中是否对您的出行造成了影响? (权重占比 20%)

项 目	非常大	有影响	一般	未影响	合计
满意度比率	10%	2.86%	0%	87.14%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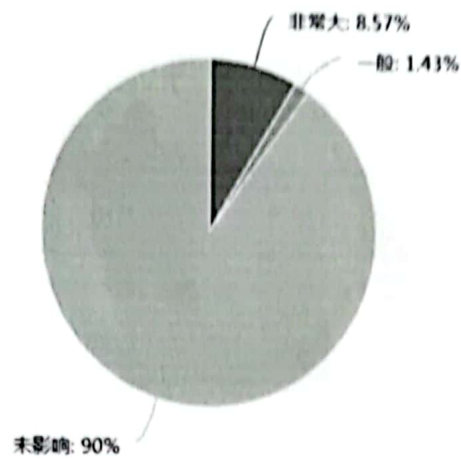
份数	7	2	0	61	70
----	---	---	---	----	----



3. 特色产业示范基地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噪音是否对您造成了影响？（权重占比 20%）

项 目	非常大	一般	未影响	合计
满意度比率	8.57%	1.43%	90%	100.00%
份数	6	1	63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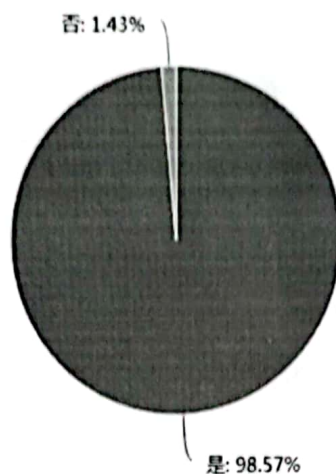




4、特色产业示范基地项目建设过程中是否设有围挡及指示牌？（权重占比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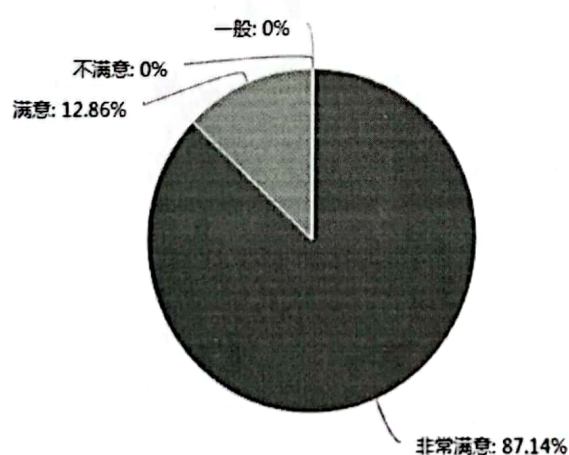
项 目	是	否	合计
满意度比率	98.57%	1.43%	100.00%
份数	69	1	70





.5、您对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的满意度如何？（权重占比20%）

项 目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 满 意	合 计
满意度	87.14%	12.86%	0%	0%	100.00%
份数	61	9	0	0	70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日常运行制度与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相关项目收支参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二）工程进度滞后

按照合同约定，该项目应于 2022 年 11 月 01 日完工，因疫情原因，工程进度滞后，导致建设单位不能及时完成经济指标与社会效益指标。

（三）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部分指标无法衡量。基地建设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反映部分指标设置不规范、无法衡量。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内控管理，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单位应当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日常运行制度，加强和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制定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二）加快工程施工，提高作业效率

1、施工前认真做好设备、材料的进场计划，提前落实自购物资的采购、发运、质检和验收等工作，确保设备材料



及时到场，避免停工待料的现象发生；确保到达现场的物资质量符合要求，避免因质量问题退货而延误工期。施工机械和周转材料的准备上应保证一定数量的库存，预备不时之需应急之用。

2、在施工配合阶段要尽可能穿插施工，采取交叉作业的方式，少占工期甚至不占工期，为马庄乡特色基地赶工程进度创造有利条件。

3、利用现场人力加班加点，延长作业时间。如当天没有完成的形象进度，连夜组织人力加班抢回来。调集精兵强将上阵，安排技术熟练的工人参与施工作业，上场要具有独立工作能力，提高作业效率。

（三）绩效管理方面的建议

强化绩效管理理念，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建议基地建设项目编制下年度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时，结合基地建设工作目标任务，充分考虑项目特点，按照清晰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等原则，科学设置绩效目标，细化绩效指标，全面反映预期达到的产出与效果，切实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性作用。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附件：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
评分表

新乡市方政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04 日



附件 1

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A 决策 (15 分)	15	A1 项目 立项 (5 分)	5	A11 立项依据 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A12 立项程序 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
		A2 绩效 目标 (6 分)	6	A21 绩效目标 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A22 绩效指标 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B 过程 (22 分)	A3 资金 预算 (4 分)	4	A31 预算编制 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A32 资金分配 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B11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
	B2 组织 实施 (6 分)	6	B21 管理制度 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0
			B12 资金使用 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6
			B2 组织 实施 (6 分)	6			



			B22 制度执行 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1
	B3 绩效管理 (5分)	5	B31 绩效监控有效性	5	考核实施单位是否按规定及时填报绩效监控，分析存在的问题、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改进措施	按规定及时填报绩效监控，分析存在的问题、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改进措施。	5
	C1 产出 数量 (10分)	10	C11 建设钢结构厂房	10	考核新建钢结构厂房面积。	实际建设面积应符合“2022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实施方案”的施工要求。	8
C 产出 (43分)	C2 产出 质量 (15分)	15	C21 政府采购情况	5	考核项目建设前期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项目公开招标采购	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通过公开、公正、公平的方式进行招标	5
			C22 开工及时性	5	考察基地建设工程开工时间是否按照施工合同开工时间进行	根据工程开工报告确定实际开工时间与合同约定预计开工时间一致	5
			C23 工程质量达标率	5	考核施工质量是否符合项目方案的规定	符合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	2.5



		D13 带动享受政策脱贫户及检测对象人口收入（年收入）	2	带动享受政策脱贫户及检测对象人口年收入 $\geq$ 27.496 万元	项目建成后可增加就业岗位 70 个，可使全乡享受政策脱贫户 620 户 1565 人，监测对象 84 户 282 人受益，带动享受政策脱贫户及检测对象人口年收入 $\geq$ 27.496 万元	0
		D21 受益享受政策脱贫户数	2	受益享受政策脱贫户数 $\geq$ 620 户	项目建成后可增加就业岗位 70 个，可使全乡享受政策脱贫户 620 户 1565 人，监测对象 84 户 282 人受益。	0
	D2 社会效益（6 分）	D22 受益监测对象户数	2	受益监测对象户数 $\geq$ 84 户	项目建成后可增加就业岗位 70 个，可使全乡享受政策脱贫户 620 户 1565 人，监测对象 84 户 282 人受益。	0
		D23 带动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就业数	2	带动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人口就业数 $\geq$ 8 人	项目建成后可直接带动享受政策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8 人以上就业，经营主体按月发放务工工资，实现稳定增收脱贫目标	0
		D3 社会满意度（8 分）	8	D31 群众满意度	马庄乡全体群众对 2022 年延津县马庄乡特色产业示范基地二期项目建设的满意度，满意度目标值为 $\geq$ 90%。	8
						72.5
	合计					

